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8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冉兴主持，应到董事9名，实到董事9名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21,200.00万元（含本数）调整为不超过195,000.00万元（含本数）及相应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航重机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公告》（2024-058）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调整事宜对《中航重

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调整事宜对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调整事宜对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（修订稿）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规模调整事宜对《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》进行修订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等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航重机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、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（修订稿）的公告》（2024-059）。

表决情况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表决结果：通过。

该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航重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8月12日